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4月15日上午10:30在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四路29号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A座19楼1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1年4月12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6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夏国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将本报告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审议通过《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三）会议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将本报告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0 年经营成果。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五）会议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同意将本报告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审议通过《〈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七）会议审议通过《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同意公司以总股本 332,515,611 股为基数，向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9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29,681,088.29 元。另外，公司 2020 年度支付 70,525 元人民币实施回购注销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该部分回购股份支付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综上，公司 2020 年度实现派发股东红利总计 129,751,613.29 元。

2. 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

露的相关公告。

（八）会议审议通过《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内在控制在完整性、合规性、有效性等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且未发现有影响内部控制的不利因素。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九）会议审议通过《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

1. 同意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发放总额为人民币 430.5 万元。其中，2020 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人民币 10 万元/年（税前），监事津贴标准为人民币 1 万元/年（税前）。

2. 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其全资子（孙）公司、控股子（孙）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 5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及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一年。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决定具体实施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二）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新颁布及修订的相关准则和通知要求变更部分会计政策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三）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以签署的授信协议为准，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决定办理授信申请、贷款等相关业务，并与各银行机构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十四）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王薇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五）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同意提名王薇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2. 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六）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董事会有效期的议案》

1. 同意公司将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及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自原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十二个月，即有效期均延长至 2022 年 3 月 13 日。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其他内容均不变。

2. 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七）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1 年 5 月 7 日（星期五）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本次董事会还听取了《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和《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